

**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于 1977 年由乌鲁木齐市卫生局批准成立，是面向社会、面向基层、面向家庭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半径 4.7 公里，周边覆盖人口约 5 万人。是一所集基本医疗、预防、保健、计划生育、计划免疫、老年公寓、医养结合、临终关怀于一体的综合医疗机构。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7 个处室，分别是：全科诊室、妇科、口腔科、住院部、中医科、理疗科、放射科、B 超室、检验科、药剂科、办公室、财务室、计划免疫科、儿保科、妇保科、慢性病管理科、社区管理科等科室。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编制数 30 人，实有人数 30 人，其中：在职 23 人，增加 1 人，减少 3 人；退休 7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 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 金	财政拨 款结 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43.21	43.21	43.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43.21	43.21	43.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43.21	43.21	43.21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1,051.99	446.99	446.99						605.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 生机构	1,051.99	446.99	446.99						605.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 生机构	1,051.99	446.99	446.99						605.00		
			合 计	1,095.20	490.20	490.20						605.0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1	43.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1	43.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21	4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1.99	446.99	605.0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51.99	446.99	605.00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051.99	446.99	605.00
			合 计	1,095.20	490.20	605.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490.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490.2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1	43.2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99	446.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490.20	支出总计	490.20	490.2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1	43.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21	43.2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21	43.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99	446.99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46.99	446.99	
210	03	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46.99	446.99	
			合 计	490.2	490.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0.43	410.43	
301	01	基本工资	116.79	116.79	
301	02	津贴补贴	73.89	73.89	
301	03	奖金	85.12	85.12	
301	07	绩效工资	21.95	21.9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21	43.2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4	26.7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0	5.4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9	1.8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5.44	3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5		29.95
302	01	办公费	0.96		0.96
302	05	水费	0.59		0.59
302	06	电费	1.22		1.22
302	07	邮电费	0.71		0.71
302	08	取暖费	10.67		10.67
302	11	差旅费	1.68		1.68
302	13	维修（护）费	0.06		0.06
302	16	培训费	1.75		1.75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10		0.10
302	28	工会经费	2.34		2.34
302	29	福利费	5.37		5.3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4.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2	49.82	
303	02	退休费	49.82	49.82	
		合 计	490.20	460.25	29.95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建）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备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 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未安排“三公”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备注：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无结转结余支出，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095.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入预算 1095.2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90.2 万元，占 44.76%，比上年预算减少 55.42 万元，下降 10.16%，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单位资金 605 万元，占 55.24%，比上年预算减少 131.2 万元，下降 17.82%，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医疗收入和公共卫生收入减少。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1095.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90.2 万元，占 44.76%，比上年预算减少 55.42 万元，下降 10.16%，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

项目支出 605 万元，占 55.24%，比上年预算减少 131.2 万元，下降 17.82%，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医疗收入和公共卫生收入减少。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90.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0.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446.9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社保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转支出。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49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5.42 万元，下降 10.16%。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基本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预算未安排。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1 万元，占 8.81%。
2. 卫生健康支出 446.99 万元，占 91.1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3.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87 万元，减少 10.13%，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46.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0.55 万元，减少 10.16%，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转退休人员 3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0.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29.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 年财政

拨款“三公”经费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与2025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与2025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与2025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4与2025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5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9.9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67万元，下降10.92%。主要原因是本年有在职转退休人员3人，公用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政府

采购预算 1.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6 万元。

2025 年，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02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0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3626 平方米，价值 504.06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4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49.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18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095.2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1 个，

涉及预算金额 605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治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部门联系人	刘兰芳	联系电话:	15292888607		
年度绩效目标	<p>总体绩效目标: 受区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承担所在地基本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服务,面向社会居民提供和开展预防、保健、康复、健康教育等为主要内容的综合性卫生服务工作。</p> <p>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大历届全会精神,加强业务学习,积累经验,不断提高诊断水平。同时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提升,保障辖区内居民健康医疗。2023 年我单位为辖区居民提供全民体检达到 80%以上人数,服务辖区居民基本公共卫生项目达到 15 项以上,基本药物采购完成率达到 85%,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 82%以上,卫生技术人员占全体职工总数达到 80%以上。</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0		
		本级资金	490.2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605		
合计:		1095.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为辖区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	>=82%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20
		服务辖区内居民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15 项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20
		卫生技术人员占全院职工总数	>=80%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15
	质量指标	基本药物采购完成率	>=85%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15
		开展全民体检覆盖率	>=80%	工作计划、三定方案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治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经费			项目负责人		吴忠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5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05	
项目总体目标		<p>为保证辖区政府所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顺利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加快推进综合改革进度，保障我中心卫生服务正常开展，计划投入基层卫生机构运行经费 736.2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服务中心正常医疗运转支出，保障基本公共卫生工作的顺利开展。通过项目的实施，方便患者就医购药，提高群众就诊率，做好辖区居民的医疗卫生、患者救治工作，享受社保报销政策，降低患者人均药品费，提高患者满意度。</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卫生机构经费	≤151.25 万元/季度	计划标准	0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就诊率，方便群众就医	有效	自定义	有效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	-------	---------	-------	------	------	----	-------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高新区（新市区）冶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年2月24日